

GRACELING

杀人恩典

〔美〕克莉丝汀·卡修著
周沛郁译



YZL10890118921



YZLI0890118921

〔美〕克莉丝汀·卡修/著
周沛郁/译

GRACELING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杀人恩典

版权登记号：01-2011-501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杀人恩典 / (美) 卡修著；周沛郁译。— 北京：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2011.10

ISBN 978-7-5057-2905-6

I. ①杀… II. ①卡… ②周… III. ①长篇小说—美
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194842号

GRACELING © 2008 BY Kristin Cashore
FIRE © 2009 BY Kristin Cashore

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in agreement with Faye Bender
Literary Agency,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书名 杀人恩典

著者 (美) 克里斯汀·卡修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深圳市贤俊龙彩印有限公司

规格 787×1092毫米 16开本

20印张 180千字

版次 2012年2月第1版

印次 2012年2月第1次印刷

书号 ISBN 978-7-5057-2905-6

定价 32.80元

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西坝河南里17-1号楼

邮编 100028

电话 (010) 64668676

家母娜妲·普利维塔拉·卡修拥有做肉丸子的恩典，
家父 J. 麦克·卡修拥有弄丢（与找到）他眼镜的恩典，
谨以本书献给他们。

〔美〕克莉丝汀·卡修/著
周沛郁/译

GRACELING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ok.com

目 录

第一部 杀人仕女	001
第一章	002
第二章	011
第三章	016
第四章	022
第五章	028
第六章	034
第七章	038
第八章	047
第九章	053
第十章	062
第十一章	068
第十二章	075
第十三章	082
第十四章	094
第十五章	108
第二部 疯狂国王	113
第十六章	114

第十七章	121
第十八章	132
第十九章	146
第二十章	154
第二十一章	161
第二十二章	169
第二十三章	177
第二十四章	184
第二十五章	191
第二十六章	199
第二十七章	204
第二十八章	212
第二十九章	218
第三十章	228
第三部 世界剧变	235
第三十一章	236
第三十二章	243
第三十三章	256
第三十四章	263
第三十五章	268
第三十六章	278
第三十七章	285
第三十八章	292
第三十九章	302
尾 声	306
致 谢	311

第一部　殺人仕女

第一章

地牢里伸手不见五指，但凯莎脑里记着地图。到目前为止，欧尔的地图像平常一样正确。凯莎探手摸着冰凉的墙面，一路计算门和通道，该转弯时转弯，最后终于停在一片应该有向下阶梯的开阔处。她屈膝蹲下，摸索前进。有个滑溜生苔的潮湿石阶，之下又有一台阶，这想必是欧尔地图上的阶梯了。她只希望欧尔和吉顿随后持火把来，会发现苔藓湿黏而小心脚步，别倒栽葱轰隆跌下去，连死人都给吵醒。

凯莎蹑手蹑脚走下阶梯，左转一次，右转两次。进入一条走道时开始听到人声，墙上的火把让黑暗闪烁着橙色光晕。火把对面又有一条走道，照欧尔的图，走道尾端那间牢房前，有两到十个守卫站岗。

凯莎的任务正是那些守卫，她打头阵就是为了处理他们。

她悄声走向光亮和笑声传来的地方。停下倾听，确定将遇上多少人，但时间紧迫。她拉低兜帽，闪过墙角。

结果差点绊到头四个受害者。他们在地上相对而坐，背靠墙、伸着腿，空气中满是他们带下来打发站岗时间的某种烈酒气味。凯莎对准太阳穴和颈子挥拳出脚，四人眼中还来不及浮现诧异之色，便一同瘫倒在地。

只剩下坐在走道末端牢房栅栏前的那名守卫。他赶紧踉跄站起，拔剑出鞘。凯莎走向他，确保背后的火把隐去她的面孔，尤其不能让他看见眼睛。她估量着对方的身材、移动方式，与持剑面对她时两臂稳定的

程度。

“站住！我知道你是什么。”他的声音冷静，显然很勇敢。

他虚晃着剑警告：“你吓不倒我。”

他冲向凯莎，她闪过剑下，扫腿踢中他的太阳穴，而他应声倒地。

凯莎跨过他并跑向栅栏，眯眼望进牢里的黑暗。有个人影蜷缩在后方墙边，他似乎因为太冷或太疲倦而没注意方才的战斗。那人双臂抱腿，头缩在两膝间，正在打哆嗦——她听得见他的呼吸声。她挪动身体，让光照向他蹲伏的身形。他的一头白发剃成平头，可以看见耳上那抹黄金光芒。欧尔的地图很有用，这个人是黎恩尼德人，正是他们要找的人。

她拉了拉栅栏门，喔，一如所料，栅栏门上了锁，不过这不是她的问题。她吹了声音似猫头鹰低啼的口哨，然后将勇敢的守卫翻成仰姿，往他嘴里投了一粒药丸。她跑过走道，把四个倒霉鬼翻过身，肩并肩仰卧，在他们嘴里各投了一粒药丸。她才开始纳闷欧尔和吉顿是否在地牢迷了路，两人便出现在转角，从她身旁闪过。

她说：“一刻钟，别拖延。”

“是，小姐，一刻钟。”欧尔以低沉的声音说道，“小心行事。”

他们往牢房去，火把在墙上洒上光辉。黎恩尼德男子呻吟着，双臂抱得更紧。凯莎瞥见他破烂肮脏的衣服，听见吉顿那串开锁器叮当作响。真想留下来确认他们开好锁才走，但她在别处还有要事。她抓着那包药丸塞进袖里，拔腿而跑。

牢房守卫要向地牢守卫报告，地牢守卫则对下级守卫报告，下级守卫进而向城堡守卫报告。而向城堡守卫报告的还有夜班守卫、御前侍卫、城墙守卫和花园守卫。守卫一发现其他守卫失踪，就会发布警报，若那时凯莎和她的同伴还没跑远，便会前功尽弃。若他们被追上便免不了一场血战；对方看见她的眼睛就会认出她，所以她得撂倒所有守卫。欧尔估计共有二十名守卫。为防万一，雷芬王子给了她三十粒药丸。

守卫大多都能轻易解决。偷袭或一群守卫挤在一块时，他们根本连被什么攻击都不知道。城堡的警卫室有五名守卫警戒，比较棘手。她旋身在他们之间踢腿膝顶挥拳，城堡守卫则由警卫室桌旁一跃而起，破门而出，冲向那团混乱。

“一看就知道是恩典之人。”他边说边刺击，而她侧身闪开，“小子，让我瞧瞧你眼睛是什么颜色。我要挖出来，别以为我随便说说。”

用短剑柄敲他的头时，她有股快感。她抓着他的头发把他拉仰过来，在他舌上放了粒药丸。他们头痛着羞愧醒来时，都会说犯人是个恩典男孩，恩典是战斗、独自行动。他们一定会假定她是男的，因为她身穿朴素的长裤、头戴兜帽，看起来就像个男孩，而且被攻击的男人从不会想到是被女子攻击。再者，她确保没人瞥见欧尔或吉顿。

没人会联想到她。不论恩典之女凯莎是什么人物，都不是个变装、半夜在黑暗庭院里潜行的罪犯。此外，她应该在向东的路上。她舅父米德伦王朗达那天早上才在全城见证下替她送行，在她身边护卫的有欧尔队长和朗达的下级贵族吉顿。她要先拼命往错误方向骑一整天，才能转向到南方的莫冈王宫来。

凯莎跑过庭院，经过花床、喷泉和莫冈的大理石像。国王虽然讨人厌，院子却景致宜人，散发着青草、沃土和花朵露水欲滴的甜美气味。她快步穿过莫冈的苹果园，行经之处留下一串被下药的守卫。他们被下药，但没死，这两者还是有差异的。欧尔、吉顿和秘密议会大部分成员都要她杀了守卫，但在筹划这个任务的会议上，她反驳说杀了他们也不会争取到更多时间。

吉顿问：“要是醒来怎么办？”

雷芬王子大受冒犯。“你怀疑我的药啊。他们不会醒来的。”

“杀掉比较快。”吉顿说，他的褐眼露出坚持神色。昏暗房间中的众人点头。

“我可以在时限内完成。”凯莎说时吉顿正要反对，她举起手说：“够了。我不会杀他们。想要他们死，可以派别人去。”

欧尔微笑，拍拍那位年轻贵族的背：“想想看，吉顿勋爵，这么一来会更有趣呢。完美的抢劫，穿过莫冈重重守卫劫囚而不杀人。这游戏很有意思。”

此话一出，哄堂大笑，但凯莎脸上没有一丝笑意。若非必要，她不愿杀人。人死不能复生，而她已经杀够了。大多是为她舅父杀的，朗达王觉得她有用得很。边界暴徒滋事时，若只需派一个代表，又何必派出军队呢？那样经济多了。不可避免时，她也为议会杀人。而这次是可以避免的。

在果园另一端，她碰上一名老守卫，或许和那个黎恩尼德人一样老。他弯腰驼背拄着剑，站在一丛树龄刚一岁的小树间。她潜行到他背后，停了下来。他放在剑柄上的手微微颤抖。

她看不太起这种国王，守卫老到不能拿稳剑时，该让他们退休颐养天年才对。

然而，要是不管他，他会发现被她下药的守卫而发布警报。她在后脑重重一击，他吐口气瘫软下去。她接住他，尽量轻柔地放到地上，往他嘴里丢入药丸。她在他头壳肿起的地方轻抚片刻，希望他的脑袋够硬。

她失手杀过人，这个记忆一直令她良心不安。十年前，她的恩典就是这么展露的。那时她还是个孩子，不过八岁大，有个算她远房表兄的男人进宫来，她一直不喜欢他——他身上香水味很浓，会色迷迷地看着服侍他的女孩，那色迷迷的目光随着她们在房内打转，觉得没人注意时就动手动脚。他开始注意到凯莎时，她心生防备。“真是个漂亮的小女孩啊。”他说，“恩典之眼可能很不迷人。可是你啊，幸运的小妞，有那双眼更美了。小甜心，你的恩典是什么？讲故事？读心？我知道了，你会跳舞。”

凯莎当时还不知道自己的恩典是什么。有些恩典比较慢才会展现。即使她知道，她也不会想和这位表兄谈论。她对那男人皱眉，转身要走。但这时，他的手却探向她的腿，然后她的手扬起，一掌打到他脸

上。力道之大、速度之快，把他鼻骨都打进脑子里了。

宫里的仕女们放声尖叫，还有个昏倒了。众人从地上的血泊里抬起他时，发现他已死去。宫里全然安静下来，众人避退。除了仕女，连士兵和佩剑的下级贵族都对她投以畏惧的目光。享用身怀烹饪恩典的御厨料理，没有问题；把马交给有恩典的御用马医，也没什么问题；但拥有杀人恩典的女孩呢？她可不安全。

即使她身为国王姊姊之女，其他国王还是可能会将她放逐，或干脆杀了。但朗达很精明，他看得出外甥女以后派得上用场，于是遣她回房，把她关了几星期以示惩罚，但仅此而已。她现身时，大家都从她面前逃开。他们向来对她没好感，谁也不喜欢恩典之人，但以前至少能忍受她在场；这下子他们不再装友善了。他们会对自己私语：“当心眼睛一蓝一绿的那个。只因为表兄称赞她的眼，她就将他一击毙命。”连朗达都避着她。杀入犬或许对国王有用，但国王不会要它睡在脚边。

唯一与她为伴的是雷芬王子。他说：“你不会再犯了，对吧？我想父王不会让你随心所欲杀人的。”

“我不是有意杀他。”她说。

“怎么回事？”

凯莎回忆着：“我觉得受到威胁，所以打了他。”

雷芬王子摇摇头。“你要控制恩典才行。”他说，“尤其是杀人恩典。一定要学会控制，否则父王会禁止我们见面。”

这念头太可怕了。“可是我不知道要怎么控制。”

雷芬王子想了想，说：“你可以去问欧尔。国王的间谍知道怎么伤人而不会致人于死，他们就是那样得到情报的。”

雷芬当年十一岁，比凯莎大了三岁，在她幼小的眼中他非常睿智。她听从他的建议去找欧尔——朗达王的灰发队长兼情报头子。欧尔不是傻瓜；他知道该敬畏这个一眼蓝、一眼绿的沉默女孩。然而他也有些奇想，怀疑凯莎没像其他人一样，被她表兄之死吓着。除了他，这问题谁也没想过。他愈思索，愈对她的潜力感到好奇。

他们最开始的训练，是订下规矩。她不能拿他或国王手下的任何人当做练习对象。她缝了袋子灌入谷物做假人，只能拿这些假人练习。也能在欧尔带给她的囚犯身上练习，他们死罪已定。

凯莎天天练习。她了解到自己的速度与爆发性的力量，学会以怎样的攻击角度、姿势和力道能杀死人，怎样能让他残废。她学会怎么解除对方的武装、折断他的腿，怎么扭对方的手臂能让他不再抵抗，开始求饶。她学会用剑、短剑和匕首作战。她敏捷又专心，脑子灵活，即使两手绑在身旁，也有办法把人打到失去意识。这就是她的恩典。

一段时间后，她的控制能力进步了，于是开始和朗达的士兵练习——一次八到十人，个个全副武装。她练习的过程是个奇观：成年人笨拙地身穿护甲跑来跑去，而一个身无护甲的孩子在他们之间旋身奔蹿，以膝盖或手攻击，让大人们还来不及察觉就倒在地上。有时朝臣会来看她演练，但她与他们眼神交会时，他们总是垂下眼，迅速离开。

朗达王当然不在乎欧尔所投入的时间。他认为如果凯莎仍无法自制，就没有用处，因此花的时间都值得。

此时此刻，在莫冈王的庭院中，谁也不会质疑她的控制能力。她迅速无声地越过碎石步道旁的草坪。欧尔和吉顿现在应该快到花园墙边了，莫冈两位支持议会的仆人在那儿看守他们的马。她自己也快到了，那道黑色轮廓就在眼前，背后衬着漆黑的天空。

她的思绪翻腾，但不是在做白日梦。她的感官仍然敏锐，能察觉花园飘落的每片叶子，听到每根枝条的窸窣声。因此当有个男人暗中冒出来，从背后擒住她时，她惊讶不已。那人一手扣在她的胸前，一手以短剑顶着她的脖子。他正要开口，但她瞬间让他手臂无法动弹，夺下短剑丢到地上，将他由肩头向前摔出。

但他稳稳着地。

她拼命思考着。他是个恩典之人，是战士。而且除非他扣在她胸前的手没有知觉，不然一定明白她是女人。

他转身面对她。两人谨慎地互相打量，但在彼此眼中都只是黑影。

他开口说：

“听说有位小姐有这种特别的恩典。”他的声音低沉而有磁性。他的语调轻快，带着她不知道的口音。她得查出他是谁，才知道该怎么对付他。

“真想不透那位小姐离家这么远，半夜在莫冈王的院子里做什么。”他说着，微微挪动到她和围墙间。他比她高大，动作流畅如猫。她故作镇静，准备跃起。这时附近走道的火把照亮了他耳间一只小金环。的确，他脸上像黎恩尼德人一样没留胡子。

她挪着步子改变重心，身体蓄势待发，就像他。她没什么时间做决定了。他知道她是谁。但如果他是个黎恩尼德人的话，她不想杀他。

“小姐，你没什么话要说吗？不会以为你不用解释，我就会让你过去吧？”他声音里有股打趣意味。她默默望着他。他以流畅的动作伸伸手臂，她瞥见他手上闪烁着的金戒指。这就够了。他耳上的金环、戒指、言语间的轻快——知道这些就够了。

“你是黎恩尼德人。”她说。

“你眼力真好。”他说。

“但我没能看见你眼睛的颜色。”

他笑了。“我倒知道你的颜色。”

照常识判断，她该杀了他。“你才是那个离家远的人。”她说：“黎恩尼德人在莫冈王的宫里做什么？”

“你告诉我你的理由，我就说我的。”

“我什么也不会说，你得让我过去。”

“一定要吗？”

“你不肯的话，我只好逼你了。”

“你觉得你行吗？”

她做出向右蹿的假动作，但他轻易回身。她加快速度又试一次，他再度轻易躲过。他很厉害。但她可是凯莎啊。

“我知道我行。”她说。

“喔。”他声音中带着很大兴趣。“可是可能得花几小时的时间。”

他在捉弄她吗？为何不发出警报？或许他也是个罪犯，一个拥有恩典的罪犯。若是如此，他是敌是友？黎恩尼德人不会不赞同她救了黎恩尼德囚犯吧？当然不会——除非他是叛徒，不然就是莫冈的秘密守得很好，连这个黎恩尼德人也不知道莫冈王的地牢里有什么。

议会一定会要她杀了他。议会会说，她让知道她身份的人活下来，会危及他们。但他一点也不像她遇过的暴徒。感觉起来，他不粗野，不愚蠢，也没威胁感。

她不能一手救一个黎恩尼德人，一手又杀掉另一个。

她知道自己很蠢，很可能后悔，却不想这样做。

他突然说：“我相信你。”他让开路，示意她离开。她觉得他很怪、太冲动了，但他已卸下防备，她可不会浪费这机会。刹那间，她穿靴子的脚旋起踢中他的前额。他惊讶地睁大了眼，跌倒在地。

“或许没必要。”她让他躺下，他失去知觉的肢体十分沉重。“可是我不知该如何拿你作想。而且留你活命，已让我冒了很大的险。”她由袖中掏出药丸，丢一粒进他嘴里。她将他的脸转向火把光源。他比她原先判断的还年轻，没比她大多少，最多不过十九、二十岁。一小道鲜血由他前额流向耳际。他上衣的领口敞开，火光在他锁骨的线条上跃动。

他的特征真特别。雷芬或许知道他是谁。

她努力振作。他们应该在等她了。

于是她动身跑去。

他们策马狂奔。老人虚弱得难以自己骑马，因此被他们绑在马上。他们途中只停过一次，好在老人身上裹着很多毯子。

凯莎急着赶路。“他不知道现在正值仲夏吗？”

“小姐，他冻僵了。”欧尔答，“正在发抖，他病了。如果我们的救援害死他，就前功尽弃了。”

他们讨论停下来生火，然而没时间了。不在破晓前到朗达城，就会

被发现。

或许该杀了他，他们隆隆跑过黑暗的森林时，她心想。他知道我是谁，或许该杀了他。

但他似乎不具威胁，也不可疑。他只是非常好奇，而且还信任她。

话说回来，他不知道她在身后留下一串被下药的守卫。而他带着头上的伤醒来后，便再也不会相信她了。

如果他告诉莫冈王遇到她的事，莫冈王又告诉朗达王，凯莎小姐的处境会很棘手。朗达王不知道黎恩尼德囚犯的事，也不知道凯莎扮演了拯救者的角色。

凯莎挫败地摇头。这些想法毫无帮助，反正木已成舟。他们必须尽快带这位老先生到安全、温暖处，到雷芬那边。她在马鞍上伏低，促马北驰。